



談明與無明的修習與修斷

智 銘

「明」與「無明」，是超昇與輪墮的關鍵，更是樂與苦的分水嶺，凡是行者修到「明」者，必然果位逐漸超昇，最後獲得涅槃之樂；反之，若「無明」闇蔽，不求出離，則必輸入三塗，永受輪迴之苦。佛陀以四十九年的說法，歸納起來，無非是教諭衆生如何去「無明」而求「明」。

一、修「明」

佛陀認為：日出之前必有相，那就是陽光先太陽而射入大地，因為見光的初相，後必見太陽的本體出現。太陽出現當空，則大地一切闇蔽化爲烏有。修「明」也是一樣，行者能「明」，即是究竟苦邊，而究竟苦邊的前相就是正見，由於有了正見，連續而成就了正知、正語、正業、正命、正方便、正念、正定的八正道，因爲八正道成就，所以能正解脫貪欲、瞋恚、愚癡，如是心善解脫，此時就如同日正當中，三毒化爲烏有。此時的行者，即至我生已盡、梵行已立、所作已作、自知不受後有的涅槃道了。

所謂「八正道」者，又名之爲「八聖道支」及「八正道分」，由於這八道成就以後，能離於偏邪，行於正道，所以叫「八正道」或「八聖道支」。茲將八正道義簡述於後：

(一) 正 見：這是佛陀坐菩提樹下首先成就的大道。他是由觀察了宇宙的萬事萬物，經分析歸納成苦、集、滅、道的四聖諦，爲求四聖諦之體悟，行者必須以無漏的智慧來面對這四聖諦，由智慧而產生正見，由正見而衍生其他七正道。所以說，正見是八正道中的主體。

(二) 正思惟：既由正見而知四聖之理，再經思惟其義，使眞智增長、增廣，使心不着於淨不淨而行於中道。是以，正思惟以無漏之心爲主體。

(三) 正 語：以正見明於四聖諦之理，以正思惟增長的眞智，用以修口業，使口所出之者，無纖毫的非理、非道之語。故行者須時時警惕、反省、防範。因之，正語以無漏戒爲體。

(四)正業：此業可分爲營生之業及修淨之業；優婆塞、優婆夷在家衆弟子，必須爲營生之業，一者自養；二者供養出家二衆，在家弟子之營業以戒法範圍內者爲主，戒法所不許者如屠業、酒肆業則不許。戒法範圍內者爲正業，戒法所不許者爲邪業。而出家弟子應以修淨爲正業，即是將身、心之一切邪業予以斷離，而修清淨正業。正業以無漏之戒爲體。

(五)正命：行者在未寂滅前，必須活命，但是身、口、意三業須使之合於正法而活命，離五種之邪惑法，是爲正命，故正命亦以無漏戒爲體。邪活法即是邪命，常說邪命有五：所謂五邪命者，依智度論的解釋是：

1. 詐現異相：於世俗之人詐現奇特之相，以求利養者。
 2. 自說功能，說自己功德成就，以求利養者。
 3. 占相、卜巫爲人定吉凶以求利養者。
 4. 高聲現威、大言壯語而現威勢以求利養者。
 5. 說所得利以動人心，若於別處得利而於此處稱揚於此處亦得利，則又於別處稱揚，用求利養者。
- 若行者以此五者活命，顯非正業，是爲邪活法。

(六)正精進：行者用已發的眞智慧，精勤無間地修涅槃之道。涅槃道是由修而得，而修又必須由精勤而得，一曝十寒，即不可以修道。儒亦有「業精於勤，荒於嬉」之說，是故正精進以勤爲體。

(七)正念：正念者，是以眞智憶念於正道，心不生邪念。所謂邪念者，凡起心動念有違於佛陀正說者，都是邪念。凡合於佛說之念即是正念，佛法是無漏法，故正念以無漏念爲體。

(八)正定：正定者，是以眞智入於清淨之禪定。禪定有四，由淺入深，由粗入細，最後達於無善、無惡之無漏定境，此時之定能得解脫，是以，正定以無漏定爲體。

佛陀認爲：凡佛弟子依於八正道修習，即能正心解脫貪欲、瞋恚、愚癡。三毒既淨，「無明」無有不去的道理。

二、修斷「無明」：

至於修斷「無明」，什麼是「無明」呢？就是此心不了佛法，因爲不了佛法，所以癡闇之心體，無智慧、聰明，心無智慧、聰明，被五欲所染，乃生貪欲、瞋恚、愚癡，此即是「無明」。至於後來的學者，依污染心性的分別，而有所謂「根本無明」、「枝末無明」等的說法，越分越多，竟有十五種無明之多。

佛陀認爲：世間的一切諸惡、不善法，都以無明爲根本。因行者於無明無知，於善、不善法不如實知；下法上法，污染不污染、分別不分別，緣起非緣起，都不如實知，因爲不如實知，乃起邪見。有了邪見乃有邪志、邪語、邪業、邪命、邪方便、邪念、邪定。一切皆邪，故入於無明之中。

因無明生乃有十二因緣，所謂無明緣行，行緣識，識緣名色、名色緣六處，六處緣觸，觸緣受，受緣愛，愛緣取，取緣有，有緣生，生緣老死。若反之相緣亦復如此，因此無明，乃使一切世間，皆入生死中。自生自熟，自滅自沒，所有的衆生於無明不如實知，於出世間道不如實知，是故，憂悲惱苦聚集，日甚一日，而衆生無明之上更生貪欲，猶如緣油炷而燃燈，增油治炷，無明之火，熾然不息。罪業越聚越多，故輪迴越墮越深。衆生永遠離不開老、病、死了。

佛說：「世有三法，不可喜、不可愛、不可念，何等爲三，謂老、病、死。」佛陀之所以出現於世間，就是因爲衆生有老、病、死的三苦法，若世間沒有老、病、死三苦法，佛陀不但不會出現世間，而世間也不知有佛陀，更不知有佛陀的說法、教誡、教授了。

佛陀所說法、教誡、教授者，即是八正道，修學八正道，即是修「明」之法，衆生皆「明」，即斷「無明」。無明斷者即生死斷，永入涅槃道，無苦而常樂了。